证券代码:002781 证券简称:*ST奇信 公告编号:2023-072

江西奇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对相关事件已有详细说明,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ST奇信	股票代码	002781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变更前的股票简称(如有)	奇信股份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张浪平(代)		
办公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西丽街道曙光社区中山园路1001号TCL国际E城F5栋7F		
传真	0755-25329745		
电话	0755-25329819		
电子信箱	ir@qxholding.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一)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公司是一家以建筑装饰设计与施工为主业,定位健康智慧人居解决方案商的"平台型、综合型、科技型"综合性企业集团,以"奇在创新,信于守诺"为经营理念,致力于为客户提供一体化的健康智慧人居解决方案。公司业务范围涉及公共建筑如写字楼、商业综合体、文教体卫设施及精装住宅等领域,涵盖项目建设总承包、室内装饰创意设计与施工、建筑幕墙施工、物联网综合解决方案、健康环境综合解决方案等板块。

公司拥有建筑装饰工程设计专项甲级、建筑幕墙工程设计专项甲级、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一级、建筑幕墙工程专业承包一级、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一级、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一级、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一级、中国展览馆协会展览工程一级、中国展览馆协会展览陈列工程设计与施工一体化一级、洁净工程一级、消防设施工程专业承包贰级、消防设施工程设计专项乙级、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贰级以及对外承包工程等多项资质,通过不断扩大工程资质范围,提升服务领域。报告期内,公司承接了扬子江数字基地A区室内装修工程、创智云城三期公共区域装修工程、金泰·怡景花园人才公寓项目精装修工程、安徽百戏城施工总承包项目消防机电安装工程等一批重大项目。

报告期内,公司遇到了自成立以来前所未有的困难。一方面处于迁址江西新余的关键时期,施工资质、安全生产许可证跨省迁移期间出现了长达一年的真空期,对业务开展和经营产生了非常大的影响;另一方面,公司因涉嫌信息披露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也在一定程度上产生了负面的影响。为了维持稳健经营发展,公司采取了更为审慎的经营战略及订单策略,主动放弃了垫资金额较大、周期较长的项目,新签订单项目与在建项目相比有所减少。

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营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化。

(二)公司主营业务经营模式

公司建筑装饰业务范围涉及公共建筑如体育场馆、展览场馆、综合办公、高端酒店、银行总部、大型医院、综合学校、精装住宅等多个业务类别,公司为专业化管理,同时激励业务部门良性发展,节约公司管理资源,公司将业务部门分为多个事业部及各地分公司,具体项目由各事业部及分公司具体实施。

1、设计业务流程及主要内容

2、施工业务流程及主要内容

3、主要经营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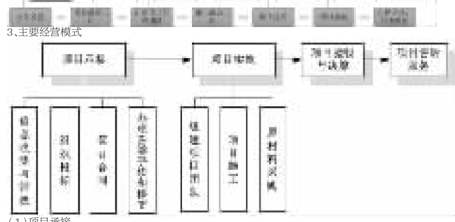

(1)项目承接

项目承接主要包括项目信息收集和筛选、组织投标、合同签订及各类手续的办理与交接等工作,由市场部负责。

① 信息收集与筛选

市场信息的主要来源包括:项目方发布的公开招标公告、项目方向公司发出的招标公告或投标邀请函等。公司市场部根据以上的信息进行整理、统计和筛选。

② 组织投标

对于满足招标公告所设条件同时亦满足公司设定标准的,经公司分管副总裁同意后组建项目投标小组,按照招标公告规定的流程,进行报名和提交资审申请;如果通过项目方资格审查,接到项目方或其代理机构发出的入围通知后,公司根据招标要求制作投标文件、编制估价预算文件并组织进行投标。

③ 签订合同

项目中标后,市场部负责与项目委托方或其代理机构联系,跟进项目合同签约进程,就合同中具体条款与对方进行商谈直到合同签订。

④ 办理各类手续和移交

合同签订后,项目前期所有资料全部移交到工程管理部,项目进入下一阶段。

(2)项目实施

①组建项目团队

公司对部分工程项目实行项目经理内部承包经营负责制。公司在承接项目后,工程管理中心根据项目的实际情况,同时结合各事业部项目经理的资质情况、项目经验情况等因素,综合考虑选择合适的项目经理,并与其签订《内部承包协议》,约定由该项目经理负责项目合同范围内的施工内容、责任和义务,项目经理向公司上缴一定比例管理费,剩余部分自负盈亏。并由项目经理组建项目管理团队,管理团队除项目经理外,还包括技术负责人、施工员、安全员、质检员、材料员和资料员等。项目经理负责项目施工的全面管理工作,确保工程按照计划进行。项目经理的主要职责包括:编制施工方案和进度计划、开工准备、施工过程中的相关手续申报、施工现场人员和物资调配、组织工程验收等。

②项目施工

公司施工工程质量方面严格按照质量体系标准执行,每个阶段和步骤明确目标责任,落实到岗到人,建立了多层次质量控制管理结构,主要包括:工程施工进度管理、工程变更管理、工程质量及安全管理、工程事故管理、成本控制管理、档案管理。

在施工期间,工程管理部负责统筹管理项目施工进度和材料采购、监督指导项目经理管理工程项目、在技术上统筹设计图纸的会审、控制施工过程中的成本管理等工作,负责质量、安全和工期管控,并牵头监管项目利润空间的测算,配合、指导和协助项目经理完成运营计划的实施。

③原材料采购

公司业务所需的原材料主要包括木材、石材、钢材、铝材、玻璃、涂料等各种建筑装饰材料。公司通过市场调研对材料地域分布、价款、物流费用等进行成本测算,对于集中采购的主材,由公司组织统一招标;对于项目使用的某些特定辅助材料和低值辅耗等,由项目经理根据工程管理部批准的预算安排采购,负责组织就近采购,但此类物资的金额、数量和总价需经工程管理部批准。另外,对于项目委托方指定品牌、规格、型号的材料情况,公司将根据指定情况选择相应的供应商。

(3)项目验收与决算

项目具备验收条件后,公司根据国家有关工程竣工验收的规定,向项目委托方和监理公司提供完整的竣工验收文件;项目委托方组织有关单位进行验收,验收通过后,项目委托方发放《工程竣工验收合格证书》;项目完成竣工验收后,公司向项目委托方提交竣工决算报告等资料,双方按照合同约定进行工程决算。

(4)项目售后服务

公司建立了《工程售后服务制度》,统筹管理工程项目的售后服务与维修以及客户定期回访工作,以有效处理客户反馈意见,提高工程质量和水平。售后服务具体情况如下:

①出具保修证书:在工程竣工验收的同时,公司向建设单位或业主出具《建筑装修安装工程保修证书》。

②售后回访:售后回访从项目竣工后开始,平均每半年1次。回访目的包括了解建筑物的当前状况和使用效果,提醒建设单位注意建筑物的维护和保养等。

③维修服务:在保修期内,建设单位或业主发现因施工质量所致的使用功能不良的,可以采取电话或书面方式通知公司。公司项目服务部门及时安排人员前往项目现场对发生的问题进行检查、现场确认后,项目服务部将会与建设单位共同作出责任鉴定并讨论制定维修方案。维修完成后,由建设单位、物管单位或业主组织验收出具验收证明。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追溯调整或重述原因

会计政策变更

单位:元

	2022年末	2021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0年末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总资产	2,756,345,688.49	2,990,948,023.95	3,185,303,048.09	-13.47%	3,693,018,195.23	3,842,476,520.5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473,005,075.12	-232,299,778.60	-71,220,717.41	-564.14%	1,515,019,149.87	1,642,058,726.40
	2022年	2021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0年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营业收入	1,539,478,376.90	1,453,424,060.81	1,453,424,060.81	5.92%	2,072,657,497.35	2,072,657,497.3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13,262,680.02	-1,747,864,101.00	-1,739,117,696.44	76.24%	-509,975,904.24	-509,975,904.2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501,893,354.63	-1,744,022,154.20	-1,739,050,169.54	71.14%	-504,948,048.24	-504,948,048.2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5,087,769.50	-289,267,151.85	-289,267,151.85	115.59%	-83,536,476.60	-83,536,476.6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84	-7.77	-7.73	76.20%	-2.27	-2.2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84	-7.77	-7.73	76.20%	-2.27	-2.2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00%	0.00%	0.00%		0.00%	0.00%

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及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

(1)公司于2022年12月12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性房地产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董事会同意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的后续计量模式进行会计政策变更,由成本计量模式变更为公允价值计量模式。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3号—投资性房地产》、《企业会计准则第28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的相关规定,此项会计政策变更采用追溯调整法,根据累积影响数调整财务报表相关项目金额。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合并资产负债表项目的影响详见:第十节财务报告、五、37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2)本公司自2022年1月1日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5号》(财会(2021)35号)相关规定,该会计政策变更对本公司报告期财务报表无影响。

(3)本公司自2022年1月1日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6号》(财会(2022)31号)相关规定,该会计政策变更对本公司报告期财务报表无影响。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221,912,136.05	457,095,226.40	479,530,803.91	380,940,210.5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8,883,934.07	-173,288,760.49	33,463,098.17	-244,553,083.6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1,570,565.59	-168,965,960.02	37,961,712.85	-339,318,541.8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9,574,053.45	5,185,503.49	-17,425,719.59	-12,246,067.85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0,97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3,313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股份状态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数量
新余市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9.99%	67,477,500	0	质押	33,738,750
叶家豪	境内自然人	9.31%	20,940,839	0	质押	20,940,839
					标记	20,940,839
#新余高新区智大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9.11%	20,507,649		质押	5,900,000
					冻结	2,416
					标记	5,900,000
赵丽芳	境内自然人	2.48%	5,584,800			
杨全玉	境内自然人	1.34%	3,007,600			
叶洪孝	境内自然人	0.61%	1,381,865	1,036,399	质押	1,381,865
					冻结	1,381,865
李昊轩	境内自然人	0.60%	1,347,100			
刘辉	境内自然人	0.53%	1,189,900			
丁桂珠	境内自然人	0.48%	1,079,000			
吉宏丽	境内自然人	0.47%	1,067,4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股东叶家豪为股东新余高新区智大投资有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2、股东叶洪孝系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叶家豪先生之子。 依据《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上述三者之间构成一致行动人。 除上述情况外,公司未知其他前10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公司股东新余高新区智大投资有限公司通过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14,605,233股。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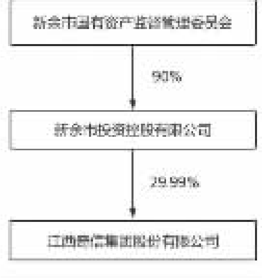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1、公司可能触及的财务类终止上市情形

因公司2021年度经审计的期末净资产为负值,公司股票交易自2022年5月6日起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此外,公司2021年度财务报表被年度审计机构出具了关于带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2022年度公司经审计的净资产仍为负值且公司2022年审计报告为非标准的审计意见,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3.11条第(二)项、第(三)项的规定,公司股票将被终止上市。

2、公司可能触及的重大违法强制退市情形

公司于2023年4月19日收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及市场禁入事先告知书》(处罚字〔2023〕19号)(以下简称"告知书"),依据《告知书》查明涉嫌违法的事实:公司定期报告存在虚假记载,2015年至2019年连续5年虚增利润总额总计178,452.72 万元,将导致公司经追溯调整后连续5年净利润为负。上述事项可能触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3年修订)(以下简称 "股票上市规则")第9.5.2条第(三)项及9.5.3条第(一)项规定的重大违法强制退市情形,公司股票可能被实施重大违法强制退市。

3、主要银行账户被冻结风险

公司于2022年4月19日披露了《关于公司股票交易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暨股票停牌的提示性公告》,因公司主要银行账号被冻结,触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六)款规定"公司主要银行账号被冻结"的情形,公司股票于2022年4月20日起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截至本公告日,该种其他风险警示情形尚未消除。

4、诉讼风险

公司于2023年4月8日披露了《关于新增累计诉讼、仲裁及已披露诉讼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3-047),公司及下属子公司诉讼、仲裁事项涉及金额总计31,596.2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的136.01%。其中,作为原告的案件涉及金额为11,719.53万元,作为被告的案件涉及金额为19,876.67万元。

公司于2023年3月16日、2023年3月21日、2023年3月29日分别披露了《关于诉讼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9、2023-041、2023-044),因公司部分债务逾期,新余市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已向公司提起诉讼,诉讼金额分别为49,075.25万元、6,012.31万元、38,639.29万元,就上述诉讼事项,新余市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同步申请了相应的财产保全。

5、应收账款坏账风险

公司应收账款比例较高是由公司所处行业特点所决定的,部分工程项目的结算周期较长,导致公司存在一定的应收账款。如果公司客户所处行业或主要客户的生产经营状况、财务状况出现恶化,将给公司带来现金流紧张、应收账款无法及时收回的风险。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一方面完善应收账款管理机制,加大应收账款的催收力度,将回款指标作为绩效考核重点指标,进行有效分解,落实责任主体,多部门联动,配套奖惩机制,确保回款目标达成;另一方面加强前端把控,以现金回流为第一要素,注重排除信誉不良客户或资金周转不健康的客户,确保应收账款风险得到有效控制。

证券代码:002781 证券简称:*ST奇信 公告编号:2023-070

江西奇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西奇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通知于2023年4月17日以电子邮件及电话通知的方式送达全体董事。会议于2023年4月26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5名,实际出席会议董事5名。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张浪平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会议审议并通过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2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和《2022年年度报告摘要》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独立董事刘剑洪先生、赵保卿先生(离任)、林洪生先生(离任)向董事会递交了《独立董事2022年度述职报告》,独立董事应在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

《独立董事2022年度述职报告》及《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2022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022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

四、审议通过《关于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出具了2022年年度审计报告,具体数据详见巨潮资讯网。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详见巨潮资讯网。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2022年度计提及转回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详见巨潮资讯网。

《关于2022年度计提及转回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

六、审议通过《关于2022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详见巨潮资讯网。

《2022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根据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公司2022年年度审计报告,2022年度公司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负,结合公司经营情况,董事会经审议拟定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

《关于2022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的公告》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

九、审议通过《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公告》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

十、审议通过《关于确定公司2023年度独立董事薪酬与津贴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2票回避

独立董事刘剑洪先生、白荣巅先生回避表决了该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2022年度无法表示意见审计报告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董事会关于2022年度无法表示意见审计报告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2022年度否定意见的内部控制鉴证报告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董事会关于2022年度否定意见内部控制鉴证报告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2021年度带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董事会关于2021年度带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2021年度内部控制有效性非标准审核意见涉及事项影响消除情况的专项说明》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董事会关于2021年度内部控制有效性非标准审核意见涉及事项影响消除情况的专项说明》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详见巨潮资讯网。

十五、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2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董事会同意于2023年5月23日下午14:30在公司会议室召开2022年度股东大会。

《关于召开2022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

十六、报备文件

1、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对担保等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江西奇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28日

证券代码:002781 证券简称:*ST奇信 公告编号:2023-071

江西奇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西奇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通知于2023年4月17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全体监事,会议于2023年4月26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会议监事3名。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赖波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会议审议并通过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2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相关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和《2022年年度报告摘要》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监事会主席赖波先生向监事会汇报了2022年度工作情况,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根据公司未来发展需要,并综合考虑当前的行业市场环境、公司经营现状和资金状况等因素,董事会提出的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也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也有利于公司的正常经营和健康发展。监事会同意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出具了2022年年度审计报告,具体数据详见巨潮资讯网。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2022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2022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

《2022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

六、审议通过《关于2022年度计提及转回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2022年度计提的各项计提及转回资产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客观地反映了公司财务状况和资产状况。

《关于2022年度计提及转回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

七、审议通过《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公告》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

八、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相关规定。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

九、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关于2022年度无法表示意见审计报告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的意见》;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监事会关于〈董事会关于2022年度无法表示意见审计报告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的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

十、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关于2022年度否定意见的内部控制鉴证报告的专项说明〉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监事会关于〈董事会关于2022年度否定意见的内部控制鉴证报告的专项说明〉的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关于2021年度带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的意见》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监事会关于〈董事会关于2021年度带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的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关于2021年度内部控制有效性非标准审核意见涉及事项影响消除情况的专项说明〉的意见》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监事会关于〈董事会关于2021年度内部控制有效性非标准审核意见涉及事项影响消除情况的专项说明〉的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

十三、报备文件

1、《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江西奇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年4月28日

证券代码:002781 证券简称:*ST奇信 公告编号:2023-073

江西奇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2年度计提及转回资产减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及公司会计政策等相关规定的要求,基于谨慎性原则,为了更加真实、准确的反映公司截至2022年12月31日的资产与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公司对2022年度各类资产进行了全面的清查和减值测试,对公司截至2022年12月31日合并报表范围内有关资产计提或转回相应的减值准备。

一、本次计提及转回资产减值准备的情况

经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对截至2022年12月31日存在可能发生减值迹象的资产进行全面清查和资产减值测试后,2022年度计提各项减值准备共计206,840,189.79元,范围包括应收款项、应收票据、存货、在建工程等,明细如下表:

单位:元

项目	本年度计提资产减值损失金额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7,080,506.29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122,471,964.30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15,050,153.22
应收款项融资坏账损失	1,266,284.57
存货跌价准备	-8,321,407.40
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18,775,598.13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64,678,103.26
合计	206,840,189.79

二、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计提方法

①应收票据

本公司对于应收票据按照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当单项应收票据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应收票据组合1	银行承兑汇票
应收票据组合2	商业承兑汇票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票据,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其中应收票据组合1中的银行承兑汇票不计提坏账;应收票据组合2中的商业承兑汇票按账龄连续计算的原则计提坏账准备。

②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

对于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选择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当单项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应收账款组合1	建筑行业/设计业务/销售业务应收款
应收账款组合2	本公司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集团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其中应收账款组合1中的应收账款采用账龄分析法;应收账款组合2不计提坏账。

③其他应收款

本公司依据其他应收款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采用相当于未来12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减值损失。

当单项其他应收款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其他应收款组合1	保证金/押金/备用金/往来款项等
其他应收款组合2	集团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其中其他应收款组合1中的其他应收款采用账龄分析法;其他应收款组合2不计提坏账。

④存货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单个存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⑤在建工程

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在建工程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三、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2022年度计提各项资产减值准备20,684.02万元,将减少公司 2022年度净利润20,684.02万元,相应减少公司 2022 年年末所有者权益20,684.02万元。

本次计提及转回资产减值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相关规定,遵循谨慎性、合理性原则,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能够更真实、准确地反映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

特此公告。

江西奇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28日

证券代码:002781 证券简称:*ST奇信 公告编号:2023-075

江西奇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举行2022年度业绩说明会并征集问题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西奇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3年4月29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了《2022年年度报告全文》及《2022年年度报告摘要》。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加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经营业绩、发展战略等情况,公司定于2023年05月18日(星期四)15:00-17:00在"价值在线"(www.ir-online.cn)举办公司2022年度业绩说明会,与投资者进行沟通和交流,广泛听取投资者的意见和建议。

为提升交流的针对性,现就公司2022年度业绩说明会提前向投资者征集问题,投资者可于2023年05月18日(星期四)15:00-17:00通过网址https://eseb.cn/13S7sbTFupO或使用微信扫描下方小程序码即可进入参与互动交流。投资者可于2023年05月18日前进行会前提问,公司将通过本次业绩说明会,在信息披露允许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出席本次业绩说明会的人员有:公司董事长、代行董事会秘书张浪平先生,副董事长、董事兼总裁雷鸣先生,董事、副总裁、独立董事白荣巅先生、代行财务总监叶小金先生、财务负责人程卫民先生(如有特殊情况,参会人员可能进行调整)。

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

特此公告。

江西奇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28日

证券代码:002781 证券简称:*ST奇信 公告编号:2023-076

江西奇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西奇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4月26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情况概述

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未分配利润为-152,958.69万元,未弥补亏损29,297.69万元,实收股本为225,000,000元,公司未弥补亏损金额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该事项需提交公司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亏损的主要原因

1、应收账款账龄长,无法收回

公司属于建筑工程装饰装修行业,其特点为施工周期和结算周期长,应收账款账龄逐年增加,致使计提的坏账准备增加。部分项目由于甲方经营不善、资金链断裂问题频出,导致部分应收账款难以收回。

2、报告期内,诉讼急剧增加

报告期内,公司针对新增的诉讼事项计提相应的预计负债,因诉讼导致被执行的金额大幅增加,加剧了公司报告期内的亏损。

3、基于大包干模式,计提大额预计负债

公司2021年度业务模式已经改为大包干模式,报告期内,公司针对内部承包费新增计提预计负债。

4、受行业整体下行趋势影响,公司项目承接更为谨慎,主动放弃了垫资金额较大、周期较长的项目。公司在手的传统装饰项目较以前年度均有所减少。

5、受严控债务规模、房地产调控政策从紧等外部环境影响,加剧了业主方现金流的紧张程度,导致建筑装饰企业垫资压力较大,而公司本期的经营性现金流也较为紧张,从而进一步影响了施工进度的推进。

6、公司在2022年上半年,施工资质、安全生产许可证跨省迁移期间出现真空期,给业务开展和承揽产生了一定程度的不利影响。

三、公司为弥补亏损拟采取的措施

1、公司将加大对应收账款的催收工作,提升公司运营的效率,拓宽融资渠道,稳定公司经营发展所需现金流。

2、公司将积极发挥自身业务优势,促进公司主业发展,纾解目前的困境,逐步恢复和提升公司的运营情况。

三、备查文件

1、《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决议》;

2、《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江西奇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28日

证券代码:002781 证券简称:*ST奇信 公告编号:2023-077

江西奇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股票停牌暨可能被终止上市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因公司2021年度经审计的期末净资产为负值,公司股票于2022年5月6日开市起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具体详见公司2022年4月30日披露的《关于公司股票将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及继续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暨停牌的公告》)。

根据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天职国际")为公司出具的《2022年度审计报告》,公司2022年经审计的净资产为-4.73亿元,同时,公司2022年度财务会计报告被出具无法表示意见,公司股票触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3.11条第(二)、(三)项之终止上市条款,公司股票将会被终止上市。

2、公司股票自2023年5月4日(星期四)开市起停牌。

3、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3.5条"上市公司因出现本规则第9.3.1条第一款第(一)项至第(三)项情形,其股票交易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应当在其股票交易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当年会计年度结束后一个月内,披露股票可能被终止上市的风险提示公告。"的规定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2023年1月13日发布的《关于加强退市风险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信息披露工作的通知》中"为提升风险揭示效果,退市风险公司应当在首次风险提示公告披露后至年度报告披露前,每十个交易日披露一次风险提示公告。"的要求,现就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上市的风险提示如下,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4、公司于2023年4月19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下发的《行政处罚及市场禁入事先告知书》(处罚字(2023)19号)(以下简称"事先告知书")。根据《事先告知书》查明涉嫌违法的事实:公司定期报告存在虚假记载,2015年至2019年连续五年虚增利润总额总计178,452.72 万元,将导致公司经追溯调整后连续5年净利润为负。上述事项可能触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股票上市规则》(2023年修订)(以下简称"股票上市规则")第9.5.2条第(三)项及9.5.3条第(一)项规定的重大违法强制退市情形,公司股票可能被实施重大违法强制退市。

公司股票可能触及的终止上市情形如下:

具体情形	是否适用(对可能触及的打勾)
经审计的净利润为负值且营业收入低于1亿元,或者追溯重述后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净利润为负值且营业收入低于1亿元。	
经审计的期末净资产为负值,或者追溯重述后最近一个会计年度期末净资产为负值。	√
财务会计报告被出具保留意见、无法表示意见或者否定意见的审计报告。	√
未在法定期限内披露过半数董事保证真实、准确、完整的年度报告	
受到中国证监会处罚,触及重大违法强制退市的情形	√

一、公司股票被终止上市的原因

1、公司触及的财务类终止上市情形

因公司2021年度经审计的期末净资产为负值,触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9.3.1条第二款规定的"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期末净资产为负值,或者追溯重述后最近一个会计年度期末净资产为负值"的情形。公司股票交易自2022年5月6日开市起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同时,公司2021年度财务报表被年度审计机构出具了关于带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根据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天职国际")为公司出具的《2022年度审计报告》,公司2022年经审计的净资产为-4.73亿元,同时,公司2022年度财务会计报告被出具无法表示意见,公司股票触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3.11条第(二)、(三)项之终止上市条款,公司股票将会被终止上市。

2、公司可能触及重大违法类强制退市的情形

公司于2023年4月19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下发的《行政处罚及市场禁入事先告知书》(处罚字(2023)19号)(以下简称"事先告知书")。根据《事先告知书》查明涉嫌违法的事实:公司定期报告存在虚假记载,2015年至2019年连续五年虚增利润总额总计178,452.72 万元,将导致公司经追溯调整后连续5年净利润为负。上述事项可能触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股票上市规则》(2023年修订)(以下简称"股票上市规则")第9.5.2条第(三)项及9.5.3条第(一)项规定的重大违法强制退市情形,公司股票可能被实施重大违法强制退市。

二、公司股票停牌安排及后续终止上市决定情况

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第9.3.12条"上市公司出现本规则第9.3.11条第一款第(一)项至第(三)项情形的,应当在年度报告披露的同时披露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上市的风险提示公告。公司股票于公告后停牌。"规定,公司股票自2023年5月4日(星期四)开市起停牌。

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第9.3.13条、第9.3.14条之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自公司股票停牌之日起五个交易日内,向公司发出拟终止公司股票上市的事先告知书。公司收到终止上市告知书后,可以根据规定申请听证,提出陈述和申辩。深圳证券交易所由上市委员会就是否终止公司股票上市事宜进行审议,并根据上市委员会的审核意见作出是否终止公司股票上市的决定。

三、公司股票复牌及进入退市整理期交易的提示

若公司股票被深圳证券交易所决定终止上市,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第9.6.1条、第9.6.2条、第9.6.10条之规定,自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告对公司股票作出终止上市决定之日起五个交易日后的次一交易日复牌并进入退市整理期交易。退市整理期间,公司的证券代码不变,股票简称后冠以退标识,退市整理股票进入风险警示板交易。退市整理期的交易期限为十五个交易日。退市整理期间,公司股票原则上不停牌。如公司因特殊原因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股票全天停牌的,停牌期间不计入退市整理期,且停牌天数累计不得超过五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于退市整理期届满的次一交易日摘牌,公司股票终止上市。

四、公司接受投资者咨询方式

1、联系电话:0755-25329819

2、电子邮箱:ir@qxholding.com

3、联系地址:深圳市南山区西丽街道曙光社区中山园路1001号TCL国际E城F5栋7F。

五、重点提示的风险事项

1、公司于2023年4月19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行政处罚及市场禁入事先告知书》。根据《行政处罚及市场禁入事先告知书》查明涉嫌违法的事实,公司股票可能触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股票上市规则")第9.5.2条第(三)项及9.5.3条第(一)项规定的重大违法强制退市情形,公司股票可能被实施重大违法强制退市。最终结果以中国证监会出具正式决定书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2、主要银行账户被冻结风险

公司于2022年4月19日披露了《关于公司股票交易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暨股票停牌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2-038),因公司主要银行账号被冻结,触及《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六)款规定"公司主要银行账号被冻结"的情形,公司股票于2022年4月20日起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截至本公告日,该种其他风险警示情形尚未消除。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3、诉讼风险

公司于2023年4月8日披露了《关于新增累计诉讼、仲裁及已披露诉讼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3-047),公司及下属子公司诉讼、仲裁事项涉及金额总计31,596.2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的136.01%。其中,作为原告的案件涉及金额为11,719.53万元,作为被告的案件涉及金额为19,876.67万元。

公司于2023年3月16日、2023年3月21日、2023年3月29日分别披露了《关于诉讼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9、2023-041、2023-044),因公司部分债务逾期,新余市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已向公司提起诉讼,诉讼金额分别为49,075.25万元、6,012.31万元、38,639.29万元,就上述诉讼事项,新余市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同步申请了相应的财产保全。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4、大额债务逾期风险

公司于2023年1月5日披露了《关于部分债务逾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1),因流动性资金紧张,公司向控股股东新余市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累计借款94,500.00万元已逾期,占公司2021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的406.80%。因上述债务逾期事项,公司新增大额诉讼、银行账户被冻结等情形。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六、其他相关说明

1、公司将全力维护好日常生产经营管理工作,继续争取各方支持,积极做好员工、债权人、投资者的沟通协调工作,促使公司尽快恢复并增强持续经营能力。

2、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公司所有公开披露的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江西奇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28日

证券代码:002781 证券简称:*ST奇信 公告编号:2023-078

江西奇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一季度主要经营情况简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为便于投资者了解江西奇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各季度经营情况,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3号——行业信息披露》等相关规定,现编制公司2023年第一季度主要经营情况简报。

按业务类型分类的订单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业务类型	新签订单金额	截至报告期期末累计已签约未完工的订单金额	已中标尚未签约订单金额
公共装修	732.92	60,328.44	0.00
住宅装修	0.00	4,115.37	0.00
设计业务	0.00	72.05	0.00
房建项目	0.00	28,119.35	0.00
合计	732.92	92,635.21	0.00

注:1、公司2023年第一季度新签订单中不存在占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营业收入10%以上的重大项目。

以上数据仅为阶段性数据且未经审计,因此上述经营指标和数据与定期报告披露的数据可能存在差异,仅供投资者参阅。敬请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江西奇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28日

证券代码:002781 证券简称:*ST奇信 公告编号:2023-079

江西奇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银行账户被冻结的进展公告

江西奇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4月23日披露了《关于部分银行账户被冻结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2-040),于2022年5月7日、2022年6月10日、2022年6月28日、2022年7月7日分别披露了《关于部分银行账户被冻结及部分银行贷款逾期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2-065、2022-077、2022-085、2022-088),于2022年7月19日、2022年8月19日、2022年9月20日、2022年10月26日、2022年11月26日、2022年12月29日、2023年1月31日、2023年2月28日、2023年4月1日披露了《关于部分银行账户被冻结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2-095、2022-111、2022-124、2022-139、2022-152、2022-169、2023-015、2023-031、2023-046),涉及公司及子公司相关银行账户被冻结的进展情况,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上述公告。

根据公司对相关被冻结账户核实和统计情况,现将相关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被冻结银行账户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及子公司被冻结银行账户相关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人民币元

(下转B714版)

证券代码:002781 证券简称:*ST奇信 公告编号:2023-073

江西奇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第一季度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3.第一季度报告是否经审计

□是 √否

一、主要财务数据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22,175,587.29	221,912,136.05	-44.9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59,012,269.00	-28,883,934.07	-104.3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60,255,436.98	-31,570,565.59	-90.8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4,931,848.32	69,574,053.45	-121.4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6	-0.13	-100.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6	-0.13	-100.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	--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2,482,773,432.40	2,756,345,688.49	-9.9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元)	-532,311,318.75	-473,005,075.12	-12.54%

(二)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报告期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3,854.37	
债务重组损益	1,747.77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1,622,70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80,931.02	
减:所得税影响额	304,472.03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68.89	
合计	1,243,167.98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三)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一、资产负债表

1、本期末交易性金融资产较上年末减少100.00%,系本期处置了交易性金融资产所致。

2、本期末应收款项融资较上年末减少39.13%,主要系本期票据到期收回所致。

3、本期末应付职工薪酬较上年末增加177.74%,主要系本期因账户冻结,部分职工薪酬在期后支付所致。

4、本期末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较上年末减少98.84%,主要系本期末已发行的债券到期清偿所致。

二、利润表

1、本期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减少44.94%,主要系本期业务订单减少,营业收入有所下滑所致。

2、本期营业成本较上年同期减少44.11%,主要系本期营业收入下滑,营业成本也随之减少所致。

3、本期销售费用较上年同期减少71.47%,主要系本期销售人员和相应开支减少所致。

4、本期管理费用较上年同期减少60.56%,主要系本期管理人员和相应开支减少所致。

5、本期其他收益较上年同期减少100.00%,主要系上年同期收到政府补助所致。

6、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较上年同期增加100.00%,主要系本期末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允价值有所上升所致。

7、本期信用减值损失较上年同期增加63.15%,主要系本期应收账款减值额低于上年同期所致。

8、本期资产减值损失较上年同期减少114.94%,主要系本期合同资产减值额高于上年同期所致。

9、本期资产处置收益较上年同期减少99.80%,主要系上年同期退租部分办公楼所致。

二、股东信息

(一)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3,313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股份状态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数量
新余市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9.99%	67,477,500		质押	67,477,500
叶家豪		9.31%	20,940,839		质押	20,940,839
					冻结	20,940,839
#新余高新区智大投资有限公司		8.11%	18,257,7490		质押	5,902,416
杨全玉		4.62%	10,399,800			
阎占表		0.89%	1,999,900			
涂兆明		0.87%	1,950,000			
叶洪孝		0.61%	1,381,865	1,036,399.00	冻结	1,381,865
中信里昂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客户资金－人民币资金汇入		0.54%	1,225,500			
#李建海		0.48%	1,083,000			
刘文		0.42%	952,600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数量
新余市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67,477,500	人民币普通股	67,477,500
叶家豪	20,940,839	人民币普通股	20,940,839
#新余高新区智大投资有限公司	12,365,133	人民币普通股	12,365,133
杨全玉	10,399,800	人民币普通股	10,399,800
阎占表	5,902,416	人民币普通股	5,902,416
涂兆明	1,999,900	人民币普通股	1,999,900
中信里昂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客户资金－人民币资金汇入	1,95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950,000
#李建海	1,225,500	人民币普通股	1,225,500
刘文	952,600	人民币普通股	952,600
孙渝	9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900,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股东叶家豪为股东新余高新区智大投资有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2、股东叶洪孝系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叶家豪先生之子。 依据《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上述三者之间构成一致行动人。 除上述情况外,公司未知其他前10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前10名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公司股东新余高新区智大投资有限公司通过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12,355,333股。		

(二)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三、其他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于2023年1月5日披露了《关于部分债务逾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1),因流动性资金紧张,公司向控股股东新余市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累计借款94,500.00万元已逾期,占公司2021年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的406.80%。

2、公司于2023年1月5日披露了《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立案告知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4),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叶家豪先生因涉嫌信息披露违法违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等法律法规,证监会决定对叶家豪先生立案。

3、公司于2023年1月7日披露了《关于独立董事辞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5),公司独立董事赵保卿先生因个人原因提请辞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及在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担任的职务。

4、公司于2023年1月11日披露了《关于补选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7),公司董事会同意提名白荣巅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召集人候选人和第四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候选人,任期至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5、公司于2023年1月31日披露了《2022年度业绩预告》(公告编号:2023-014),经公司初步核算,预计2022年度末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为负值,公司股票存在披露2022年年度报告后被终止上市的风险。

6、公司于2023年2月14日披露了《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新余高新区智大投资有限公司因融资融券业务发生逾期违约导致的被动减持,新余高新区智大投资有限公司自2021年10月28日至2023年2月10日累计被动减持公司股份12,843,8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5.7084%。

7、公司于2023年1月31日、2023年2月28日、2023年4月1日披露了《关于部分银行账户被冻结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3-015、2023-031、2023-046),截止2023年3月31日,公司及子公司银行账户被冻结金额合计146.74亿元。

8、公司于2023年2月23日披露了《关于新增累计诉讼、仲裁及已披露诉讼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3-028),公司及下属子公司诉讼、仲裁事项涉及金额总计32,071.03万元,占公司2021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的138.06%。其中,作为原告的案件涉及金额为12,826.95万元,作为被告的案件涉及金额为19,244.08万元。

9、公司分别于2023年3月16日、2023年3月21日、2023年3月29日披露了《关于诉讼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9、2023-041、2023-044),因公司部分债务逾期,新余市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已向公司提起诉讼,诉讼金额分别为49,075.25万元、6,012.31万元、38,639.29万元。

四、季度财务报表

(一)财务报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江西奇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03月31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38,723,438.32	149,414,548.35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2,245,526.32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5,925,793.83	13,235,390.23
应收账款	626,866,468.12	754,280,029.78
应收款项融资	3,607,050.00	5,925,691.48
预付款项	21,521,619.03	21,776,080.51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140,595,226.21	175,977,402.62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84,340,809.08	89,552,483.06
合同资产	897,807,851.97	987,154,779.79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6,214,149.28	6,507,009.89
流动资产合计	1,935,602,405.84	2,206,068,942.03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48,585,248.29	48,753,391.0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400,097,202.00	398,474,502.00
固定资产	76,340,890.36	78,256,807.76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5,890,352.70	6,545,930.09
无形资产	8,930,140.78	9,937,089.28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3,021,785.76	3,380,372.33
递延所得税资产	4,305,406.67	4,928,653.93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547,171,026.56	550,276,746.46
资产总计	2,482,773,432.40	2,756,345,688.4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867,259,362.65	1,044,449,091.65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55,775,422.92	60,473,782.28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5,989,152.92	2,156,395.82
应交税费	179,529,848.56	193,903,436.28
其他应付款	1,599,733,092.05	1,447,439,851.09
其中:应付利息	107,339,802.17	89,961,655.14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849,266.18	159,265,714.70
其他流动负债	52,894,902.59	55,195,592.98
流动负债合计	2,763,031,047.87	2,962,883,864.80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4,025,878.97	4,554,662.18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211,198,945.95	225,287,598.18
递延收益	100,000.00	100,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59,974,138.34	59,068,090.96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75,298,963.26	289,010,351.32
负债合计	3,038,330,011.13	3,251,894,216.12
所有者权益:		
股本	225,000,000.00	225,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709,012,036.62	709,012,036.62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1,638,908.49	1,932,883.12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20,636,936.33	120,636,936.33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588,599,200.19	-1,529,586,931.1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532,311,318.75	-473,005,075.12
少数股东权益	-23,245,259.98	-22,543,452.51
所有者权益合计	-555,556,578.73	-495,548,527.6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482,773,432.40	2,756,345,688.49

法定代表人:雷鸣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叶小金 会计机构负责人:程卫民

2、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122,175,587.29	221,912,136.05
其中:营业收入	122,175,587.29	221,912,136.05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48,726,123.37	258,885,737.54
其中:营业成本	114,969,185.23	205,696,456.70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687,601.17	457,240.05
销售费用	1,242,102.90	4,353,430.57
管理费用	10,699,808.64	27,129,230.16
研发费用	119,576.21	864,699.78
财务费用	21,007,849.22	20,384,680.28
其中:利息费用	20,431,301.24	20,515,415.77
利息收入	107,104.89	200,393.31
加:其他收益		1,735,467.33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71,206.88	-299,656.6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68,142.78	123,493.48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423,150.17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622,700.0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2,655,190.23	-61,485,823.32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9,956,509.41	66,626,196.14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854.37	1,911,655.97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填列)	-58,106,888.23	-28,485,762.06
加:营业外收入	20,279.50	2,114.00
减:营业外支出	101,210.52	559,258.56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填列)	-58,187,819.25	-29,042,906.62
减:所得税费用	1,529,294.64	959,079.09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9,717,113.89	-30,001,985.71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9,717,113.89	-30,001,985.71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9,012,269.00	-28,883,934.07
2.少数股东损益	-704,844.89	-1,118,051.64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90,937.21	12,544.19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93,974.63	-9,251.35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93,974.63	-9,251.35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884,169.57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590,194.94	-9,251.35
7.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037.42	21,795.54
七、综合收益总额	-60,008,051.10	-29,989,441.5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59,306,243.63	-28,893,185.42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701,807.47	-1,096,256.10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26	-0.13
(二)稀释每股收益	-0.26	-0.13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元。

法定代表人:雷鸣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叶小金 会计机构负责人:程卫民

3、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16,347,505.65	457,413,444.27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35,687.5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471,175.87	86,046,148.7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19,818,681.52	543,595,280.5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08,704,740.45	436,467,936.37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740,525.59	23,106,802.25
支付的各项税费	7,577,202.40	8,319,436.1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728,061.40	6,127,052.3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34,750,529.84	474,021,227.0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931,848.32	69,574,053.4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413,518.56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27,195.8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970.00	42,5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44,684.45	42,5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28,539.17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8,539.1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44,684.45	13,960.8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60,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0,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31,649,056.07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7,410,317.36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98,385.94	1,682,085.4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98,385.94	250,741,458.8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98,385.94	-90,741,458.8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8,998.85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3,585,549.81	-21,172,443.4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8,369,732.40	108,102,369.5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4,784,182.59	86,929,926.10

(二)审计报告

第一季度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是 √否

公司第一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江西奇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04月28日